

# 广东省人民政府

粤府土审（授）〔2022〕140号

##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国道G240线新会会城至牛湾段改建工程项目建设用地农用地转用的批复

江门市人民政府：

《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政府关于申请国道G240线新会会城至牛湾段改建工程项目用地土地征收的请示》（新府报〔2022〕78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市新会区将农民集体所有农用地189.2123公顷（其中耕地16.543公顷）和未利用地1.5979公顷转为建设用地；同意将国有农用地12.0339公顷（其中耕地3.5987公顷）和未利用地0.2382公顷转为建设用地。

二、请你市人民政府负责落实补充耕地。督促补充耕地责任单位认真按照补充耕地方案，补充数量相等、质量相当的耕地，落实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。督促建设单位依法履行复垦义务。

三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征收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

使用费。

广东省人民政府  
2022年11月3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财政厅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自然资源厅、农业农村厅，财政部广东监管局、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广州局。